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催缴通知书

大亚湾区公共租赁住房欠缴租金租户：

根据《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九条、《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》第三十二条之规定，针对欠租租户，我中心应当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解除租赁合同，收回公租房并追缴欠付租金。经查，部分租户已连续拖欠公租房租金5个月以上(租户名单详见附件)。现请各欠缴租金租户将所欠租金于2023年8月10日前到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缴清，未缴清租金的我中心将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解除租赁合同，收回公共租赁住房并追缴欠付租金。

此次租金缴交至2023年7月份，如需查询租金情况，请致电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欠租租户名单

联系电话：0752-5531036

地址：惠州大亚湾区中兴五路126号区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三楼302室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2023年8月1日



欠租租户名单

序号	申请人	身份证号	截至2023年7月欠缴金额合计	欠租月份数	扣款失败原因
1	王冠鹏	441381*****4119	1171.20	5	没有足够可用资金
2	黄小珠	350583*****5421	644.75	5	没有足够可用资金
3	张宇	410203*****0062	1031.60	5	没有足够可用资金
4	苏天颂	441301*****0017	800.20	5	没有足够可用资金
5	钟健	441324*****0016	807.60	5	没有足够可用资金
6	钟丽娜	441424*****6344	1042.60	5	没有足够可用资金
7	李文明	441301*****3114	1357.88	5	卡号无效